

证券代码：832510

证券简称：星月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江苏星月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江苏星月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4 月 12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03。

#### 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##### 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3 年 4 月 6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合计持有 47.11% 股份的股东季顺海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的议案》，提请在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##### 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因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，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通榆中路支行、中国农业银行盐城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中汇支行、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华支行、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丰汇支行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。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合同和担保合同为准（关联方为综合授信部分金额提供担保）。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申请与之配套的相关事项，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及贷款额度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。

##### 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季顺海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

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季顺海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- 1.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；
2. 江苏星月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决议

江苏星月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7 日